

#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公司第八届第二次董事会于2024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
2. 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有效表决票为9票；
4.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勇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半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认为公司出具的《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半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全面、真实反应了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资质、主营业务及风险情况，其结论均有客观性和公正性。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有较强的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其开展关联交易业务风险较为可控。公司5名关联董事任勇强、郑宝明、许晓军、万程、信虎峰回避表决，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此项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半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3.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036）。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增加上海原油期货业务的议案》，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增加上海原油期货业务的公告》（2024-037）。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2024-038）。

**7.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项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公司5名关联董事任勇强、郑宝明、许晓军、万程、信虎峰回避表决，董事董成功为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3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

于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2024-039)。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保障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364.58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额度内开展融资等相关业务。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授信期限1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会议授权总会计师、董秘刘勇先生代表公司签署本次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24-040)。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借调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项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公司5名关联董事任勇强、郑宝明、许晓军、万程、信虎峰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借调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2024-041)。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决定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6、7项议案，具体内容参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42)。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